

建设项目管理简讯

2023 年第 4 期 (总第 62 期)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建设项目管理专业委员会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建设项目管理工作委员会

主办

2023 年 12 月 01 日

目 录

文件选登

01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

0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的决定

国企改革

13 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18 中化国际：国企联合重组样板企业，打造世界一流化工龙头

19 万华化学：现代化治理夯实竞争基础，产业横纵双向布局提升发展空间

20 中国化学：激励机制落地，长期研发投入加速高端产品国产化

21 昊华科技：科改示范企业标杆，拟收购中化蓝天加强氟化工产业链布局

行业观察

22 石化联合会副会长傅向升：加快数字化转型 助力石化强国跨越

27 历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统计数据分析

会员之声

31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2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32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33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 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

37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38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40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编辑：建设项目管理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电话：(010) 64827416

地址：北京市安立路 60 号润枫德尚 A 座 13 层

传真：(010) 64827416

网址：www.china-epc.com

邮编：100101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

发改产业〔2023〕77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生态环境厅（局）、水利（水务）厅（局）、应急管理厅（局），有关中央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的重要指示要求，结合《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实施情况以及产业发展面临的能源安全、生态环保、水资源承载能力等形势任务，进一步强化煤炭主体能源地位，按照严控增量、强化指导、优化升级、安全绿色的总体要求，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不含煤制油、煤制气等煤制燃料，下同）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项目建设管理

从严从紧控制现代煤化工产能规模和新增煤炭消费量，《方案》明确的每个示范区“十三五”期间2000万吨新增煤炭转化总量不再延续。确需新建的现代煤化工项目，应确保煤炭供应稳定，优先完成国家明确的发电供热用煤保供任务，不得通过减少保供煤用于现代煤化工项目建设。此前未纳入《方案》的新建煤制烯烃、新建煤制对二甲苯（PX）项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相关部门，按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规定，根据项目原料、用能、水资源等要素保障条件，经评估论证并纳入《方案》后，由省级政府核准。新建年产超过100万吨的煤制甲醇项目，由省级政府核准。

二、加强规划布局引导

在《方案》明确的现代煤化工产业布局基础上，按照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国土空间规划、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等要求，进一步加强规划引导，优化产业布局，推动存量现代煤化工项目加快实施先进技术装备改造升级，新建煤制烯烃、煤制对二甲苯（PX）、煤制甲醇、煤制乙二醇、煤制可降解材料等项目重点向煤水资源相对丰富、环境容量较好地区集中，促进产业集聚化、园区化发展。根据资源环境禀赋和承载能力，优化传统能源产业空间布局和用地结构，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严禁新增煤化工产能。对于现有现代煤化工产能规模较大的地区，鼓励通过上大压小、煤炭用量置换等方式实施新建项目，避免同质化、低水平重复建设。

三、加大科技创新力度

鼓励新建现代煤化工项目承担相应的技术创新示范升级任务，实施重大技术装备

攻关工程，加快产业技术优化升级，推进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推进高性能复合新型催化剂、合成气一步法制烯烃、一步法制低碳醇醚等技术创新，推动煤制对二甲苯(PX)实现产业化突破。聚焦大型高效煤气化、新一代高效甲醇制烯烃等技术装备及关键原材料、零部件，推动关键技术首批(次)材料、首台(套)装备、首版(次)软件产业化应用。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加快煤基新型合成材料、先进碳材料、可降解材料等高端化工品生产技术开发应用。加强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绿色替代品和无毒无害、低毒低害绿色化学物质和产品研发。鼓励建设大型高效“气化岛”，打造平台化原料集中生产、下游产品多头并进发展模式。在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较好的地区，推动现代煤化工与可再生能源、绿氢、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等耦合创新发展。推动现代煤化工装备数字化建设，鼓励现代煤化工企业、装备企业、服务商组建联合体，研究开发现代煤化工智能装备与场景融合技术，培育一批智慧生产典型场景。

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加快绿色低碳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引导现有现代煤化工企业实施节能、降碳、节水、减污改造升级，加强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强化能效、水效、污染物排放标准引领和约束作用，稳步提升现代煤化工绿色低碳发展水平。严格能效和环保约束，加强项目节能审查和环保监管，拟建、在建项目应全面达到能效标杆水平，主要用能设备能效水平达到能效标准先进值以上；能效低于基准水平的已建项目须在2025年底前完成改造升级，主要产品能效须达到行业基准水平以上，届时能效仍在基准水平以下的项目予以淘汰退出。新建项目企业环保应达到绩效分级A级指标要求。加快推进污染物不能稳定达标的企业实施改造，对超标排放情节严重的企业依法责令停业、关闭。坚决落实以水定产要求，强化水资源论证和项目用水管理，推广应用密闭式循环冷却等节水技术，推动新建项目每吨产品新鲜水耗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加快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高盐废水阶梯式循环利用、资源化深度处理，以及灰、渣等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开展现代煤化工行业所涉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筛选排查和环境风险评估，对环境风险高的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研究推动实施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加快高浓度二氧化碳大规模低能耗捕集利用与封存、制备高附加值化学品技术开发和工业化应用。加强传统能源与新能源综合开发利用，推动煤电、气电、风光电互补。新建项目应优先依托园区集中供热供汽设施，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

五、加强安全环保监管

严把项目安全、环保准入关口，项目选址及污染控制措施等须满足安全、环境准

入要求，新建项目需布局在一般或较低安全风险等级的化工园区，所在省份需完成国务院督查中关于现代煤化工产业整改事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切实执行安全、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企业—园区—政府联动，建立健全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生产建设项目安全风险防控指南（试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按照消防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根据安全生产需要，在大型煤化工基地和产业集聚区配套建设企业专职消防队、工艺处置队、政府专职消防队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和环境应急处置队伍，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和安全保障能力，切实防范各类事故次生环境灾害。加大日常安全检查和环保监管，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严防土壤地下水污染，及时消除安全环保隐患，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对不符合要求的依法依规采取相关整顿等措施。

六、明确各方责任分工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协同配合，做好信息共享，严格总量控制，完善建设标准，组织评估机构从煤水资源、环境容量、排放水平、能效水平、安全风险、工艺技术、经济效益等方面，对申请纳入《方案》的煤制烯烃、煤制对二甲苯（PX）项目进行科学论证，并适时开展监督检查，推动项目合理布局、规范建设。自然资源部、水利部、应急管理部、国家能源局等部门结合职能，加强规划选址、以水定产和水资源论证、安全生产、能源保障、资源匹配等方面的工作指导。各有关地方和中央企业要强化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在完成国家明确的发电供热用煤保供任务、有效保障煤炭供给、统筹好现代煤化工发展和碳强度目标要求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产业发展基础、市场供应需求、要素保障条件等因素，科学谋划、充分论证、规范建设，严格做好项目把关，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按批复要求规范建设，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省级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结合实际，科学制定本地区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规划，合理把握产业发展规模，不断提升产业发展质量，推动产业健康发展。

本通知作为《方案》的重要补充，自印发之日起执行。以往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水利部
应急管理部

2023年6月14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的决定

(2023年8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8号公布 自2023年10月30日起施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决定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十七条修改为:“特殊建设工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除提交本规定第十六条所列材料外,还应当同时提交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

“(一)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

“(二)消防设计文件拟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

“(三)因保护利用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需要,确实无法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

“前款所称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应当包括特殊消防设计文件,以及两个以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

“特殊消防设计涉及采用国际标准或者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还应当提供相应的中文文本。”

二、增加一条,作为第十八条:“特殊消防设计文件应当包括特殊消防设计必要性论证、特殊消防设计方案、火灾数值模拟分析等内容,重大工程、火灾危险等级高的应当包括实体试验验证内容。

“特殊消防设计方案应当对两种以上方案进行比选,从安全性、经济性、可实施性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后形成。

“火灾数值模拟分析应当科学设定火灾场景和模拟参数,实体试验应当与实际场景相符。火灾数值模拟分析结论和实体试验结论应当一致。”

三、将第二十一条改为第二十二条,第三款修改为:“评审专家应当符合相关专业要求,总数不得少于七人,且独立出具同意或者不同意的评审意见。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经四分之三以上评审专家同意即为评审通过,评审专家有不同意见的,应当注明。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将专家评审意见,书面通知报请评审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

四、将第三十三条改为第三十四条,第一款修改为:“对其他建设工程实行备案抽查制度,分类管理。”

五、增加一条，作为第三十五条：“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制定其他建设工程分类管理目录清单。

“其他建设工程应当依据建筑所在区域环境、建筑使用功能、建筑规模和高度、建筑耐火等级、疏散能力、消防设施设备配置水平等因素分为一般项目、重点项目等两类。”

六、将第三十五条改为第三十七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二款：“一般项目可以采用告知承诺制的方式申请备案，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依据承诺书出具备案凭证。”

七、将第三十六条第一款改为第三十八条，修改为：“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对备案的其他建设工程进行抽查，加强对重点项目的抽查。

“抽查工作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抽取比例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结合辖区内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情况确定，并向社会公示。”

八、将第三十六条第二款改为第三十九条。

此外，对相关条文序号作相应调整。

本决定自 2023 年 10 月 30 日起施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重新发布。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2020 年 4 月 1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1 号公布，根据 2023 年 8 月 21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8 号修正）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保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特殊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以及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备案（以下简称备案）、抽查，适用本规定。

本规定所称特殊建设工程，是指本规定第十四条所列的建设工程。

本规定所称其他建设工程，是指特殊建设工程以外的其他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

第三条 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

审查验收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依职责承担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跨行政区域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由该建设工程所在行政区域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共同的上一级主管部门指定负责。

第四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运用互联网技术等信息化手段开展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建立健全有关单位和从业人员的信用管理制度，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第五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所需经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六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将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情况告知消防救援机构，并与消防救援机构共享建筑平面图、消防设施平面布置图、消防设施系统图等资料。

第七条 从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的工作人员，以及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从业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定期参加职业培训。

第二章 有关单位的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与义务

第八条 建设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负首要责任。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负主体责任。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从业人员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承担相应的个人责任。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不得明示或者暗示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及其从业人员违反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降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

（二）依法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办理备案并接受抽查；

（三）实行工程监理的建设工程，依法将消防施工质量委托监理；

（四）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

（五）按照工程消防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选用合格的消防产品和满足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六) 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时,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消防要求进行查验;

(七) 依法及时向档案管理机构移交建设工程消防有关档案。

第十条 设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 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进行设计,编制符合要求的消防设计文件,不得违反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

(二) 在设计文件中选用的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规格、性能等技术指标,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三) 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实施情况签章确认,并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质量负责。

第十一条 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 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或者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组织施工,不得擅自改变消防设计进行施工,降低消防施工质量;

(二) 按照消防设计要求、施工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检验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质量,使用合格产品,保证消防施工质量;

(三) 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签章确认,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负责。

第十二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 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或者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实施工程监理;

(二) 在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使用、安装前,核查产品质量证明文件,不得同意使用或者安装不合格的消防产品和防火性能不符合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三) 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签章确认,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承担监理责任。

第十三条 提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图纸技术审查、消防设施检测或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等服务的技术服务机构,应当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提供服务,并对出具的意见或者报告负责。

第三章 特殊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

第十四条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工程是特殊建设工程:

(一) 总建筑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

(二) 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

(三) 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

(四) 总建筑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

(五) 总建筑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六) 总建筑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OK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七) 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

(八) 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

(九) 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十) 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

(十一) 设有本条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情形的建设工程；

(十二) 本条第十项、第十一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公共建筑。

第十五条 对特殊建设工程实行消防设计审查制度。

特殊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应当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消防设计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

特殊建设工程未经消防设计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不得施工。

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 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二) 消防设计文件；

(三) 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四) 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 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第十七条 特殊建设工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建设单位除提交本规定第十六条所列材料外, 还应当同时提交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

(一) 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

(二) 消防设计文件拟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

(三) 因保护利用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需要, 确实无法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

前款所称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 应当包括特殊消防设计文件, 以及两个以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

特殊消防设计涉及采用国际标准或者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 还应当提供相应的中文文本。

第十八条 特殊消防设计文件应当包括特殊消防设计必要性论证、特殊消防设计方案、火灾数值模拟分析等内容, 重大工程、火灾危险等级高的应当包括实体试验验证内容。

特殊消防设计方案应当对两种以上方案进行比选, 从安全性、经济性、可实施性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后形成。

火灾数值模拟分析应当科学设定火灾场景和模拟参数, 实体试验应当与实际场景相符。火灾数值模拟分析结论和实体试验结论应当一致。

第十九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后, 对申请材料齐全的, 应当出具受理凭证; 申请材料不齐全的, 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第二十条 对具有本规定第十七条情形之一的建设工程,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 将申请材料报送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

第二十一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建立由具有工程消防、建筑等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组成的专家库, 制定专家库管理制度。

第二十二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 对建设单位提交的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进行评审。

评审专家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强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项

目，可以直接邀请相应专业的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以及境外具有相应资历的专家参加评审；与特殊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有利害关系的专家不得参加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符合相关专业要求，总数不得少于七人，且独立出具同意或者不同意的评审意见。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经四分之三以上评审专家同意即为评审通过，评审专家有不同意见的，应当注明。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将专家评审意见，书面通知报请评审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

第二十三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审查意见。依照本规定需要组织专家评审的，专家评审时间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

第二十四条 对符合下列条件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出具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意见：

- (一)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 (二) 设计单位具有相应资质；

(三) 消防设计文件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具有本规定第十七条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通过专家评审)。

对不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出具消防设计审查不合格意见，并说明理由。

第二十五条 实行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应当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的技术审查并入联合审查。

第二十六条 建设、设计、施工单位不得擅自修改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确需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依照本规定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查。

第四章 特殊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

第二十七条 对特殊建设工程实行消防验收制度。

特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应当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

第二十八条 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下列要求进行查验：

- (一) 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各项内容；
- (二) 有完整的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三) 建设单位对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 施工、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

(四)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合格。

经查验不符合前款规定的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不得编制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第二十九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验收, 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 (一) 消防验收申请表;
- (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三)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消防验收申请后, 对申请材料齐全的, 应当出具受理凭证; 申请材料不齐全的, 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第三十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受理消防验收申请后, 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对特殊建设工程进行现场评定。现场评定包括对建筑物防(灭)火设施的外观进行现场抽样查看; 通过专业仪器设备对涉及距离、高度、宽度、长度、面积、厚度等可测量的指标进行现场抽样测量; 对消防设施的功能进行抽样测试、联调联试消防设施的系统功能等内容。

第三十一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消防验收申请之日起十五日内出具消防验收意见。对符合下列条件的, 应当出具消防验收合格意见:

- (一)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 (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内容完备;
- (三)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相符;
- (四) 现场评定结论合格。

对不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出具消防验收不合格意见, 并说明理由。

第三十二条 实行规划、土地、消防、人防、档案等事项联合验收的建设工程, 消防验收意见由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统一出具。

第五章 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备案与抽查

第三十三条 其他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申请施工许可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 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未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的, 有关部门不得发放施工许可证或者批准开工报告。

第三十四条 对其他建设工程实行备案抽查制度, 分类管理。

其他建设工程经依法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

第三十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制定其他建设工程分类管理目录清单。

其他建设工程应当依据建筑所在区域环境、建筑使用功能、建筑规模和高度、建筑耐火等级、疏散能力、消防设施设备配置水平等因素分为一般项目、重点项目等两类。

第三十六条 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

建设单位办理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 (一) 消防验收备案表；
- (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三)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本规定第二十八条有关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的规定，适用于其他建设工程。

第三十七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备案材料后，对备案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备案凭证；备案材料不齐全的，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一般项目可以采用告知承诺制的方式申请备案，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依据承诺书出具备案凭证。

第三十八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对备案的其他建设工程进行抽查，加强对重点项目的抽查。

抽查工作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抽取比例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结合辖区内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情况确定，并向社会公示。

第三十九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其他建设工程被确定为检查对象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按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完成检查，制作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应当通知建设单位，并向社会公示。

第四十条 建设单位收到检查不合格整改通知后，应当停止使用建设工程，并组织整改，整改完成后，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复查。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书面申请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意见。复查合格后方可使用建设工程。

第六章 附则

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及其从业人员违反有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除依法给予处罚或者追究刑事责任外，还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第四十二条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规则和执行本规定所需要的文书式样，由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制定。

第四十三条 新颁布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实施之前，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已经依法审查合格的，按原审查意见的标准执行。

第四十四条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村民自建住宅、救灾和非人员密集场所的临时性建筑的建设活动，不适用本规定。

第四十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可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规定，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细则。

第四十六条 本规定自2020年6月1日起施行。

国企改革

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国务院国资委党委

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战略高度，继部署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之后，面向新时代新征程作出的一项全局性、战略性重大决策部署。国务院国资委党委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指导推动国资国企切实扛起责任，抓好贯彻落实，以更高站位、更大力度把国有企业改革向纵深推进，更好地履行新时代新征程国资国企的新使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更大贡献。

一、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关于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

近年来，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下，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协同配合，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性进展，改革三年行动取得明显成效，有力促进了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在关键时刻发挥关

键作用。新时代新征程上，新形势新任务对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对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作出重大部署，在 202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进一步强调要根据形势变化，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谋划新一轮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行动方案。我们必须深刻认识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全力推动改革任务落实落地、取得成效。

从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深刻领会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重要性。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在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必须紧紧围绕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心任务，通过不断深化改革，既坚定不移做大，更意志坚定地做强做优，充分发挥国有经济主导作用和战略支撑作用。

从应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领会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重要性。当前，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正在经历大调整、大分化、大重组，不确定、不稳定、难预料因素增多，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国有企业大多分布在关系国家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是实现国家战略意图、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重大风险挑战的关键变量。必须通过不断深化改革，更好发挥战略安全、产业引领、国计民生、公共服务等功能作用，以自身的高质量发展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

从开创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新局面深刻领会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重要性。通过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取得重大成果，但一些长期制约国有企业发展的体制机制弊端尚未彻底破除，一些国有企业仍存在大而不强、资产收益率不高、创新能力不足等问题。必须通过不断深化改革，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提高国有企业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牢牢把握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方向目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的改革开放是有方向、有立场、有原则的。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与改革三年行动有机衔接、与时俱进、守正创新，既充分体现了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战略定力，又充分体现了主动适应形势之变、任务之变的战略主动。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要从全局领会把握，抓住关键根本，确保正确方向。

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作

为首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是做好新时代新征程国资国企工作的根本遵循和科学指南。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最根本的就是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贯穿始终、落实到位，必须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作为首要任务，自觉做到学与知深度结合、思与信融会贯通、用与行有机统一，坚定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忠实践行者。

始终坚守国有企业改革的重大原则不动摇不偏离。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国有企业一以贯之的目标要求。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必须坚持和运用好改革三年行动积累的宝贵经验，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任何时候都不能出现丝毫偏差。

始终锚定“三个明显成效”的目标任务聚力攻坚。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从新时代新征程赋予的新使命新任务出发，围绕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提出要实现“三个明显成效”，即在增强国有企业服务国家战略功能作用上取得明显成效，在推动国有企业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上取得明显成效，在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和培育专精特新企业上取得明显成效。这“三个明显成效”相互关联、相互支撑、相互作用，体现了经济属性、政治属性、社会属性的有机统一，体现了使命导向、效率导向、结果导向的有效融合，体现了内在要求和外在需求的相互贯通，必须统筹把握、一体推进、全面落实。

三、突出抓好以更好服务国家战略为导向的功能性改革

推动国有企业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充分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作用，是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鲜明导向。我们必须聚焦国之大事、围绕国之所需，切实把充分发挥战略功能价值放在优先位置，突出重点、综合施策、全面发力。

完善科技创新机制，更好服务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科技自立自强不仅是发展问题，更是生存问题。国有企业作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准确把握在我国科技创新全局中的战略定位，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提升企业科技创新引领力和全球竞争力。要突出战略导向，强化内在、长期价值，健全国有企业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的政策体系和制度安排，加强基础性、紧迫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研究。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牵头或参与建设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加强与科研院所、高等学校等创新主体深度合作。主动开放创新资源、提供技术牵引和转化支持，积极开展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

次软件应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积极参与高水平人才高地和吸引集聚人才平台建设，加快打造科技创新国家战略人才力量。

优化国有经济布局，更好促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是现代化国家的物质技术基础。国有企业作为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主力军，必须坚守实体经济根基，积极布局产业新赛道，大力培育发展新动能，促进加快形成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竞争力强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要更大力度布局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绿色环保等产业投资力度，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关键软件等领域补短板强弱项。充分发挥国有龙头企业在产业链循环畅通中的支撑带动作用，启动产业链融通发展共链行动，推动基础固链、技术补链、优化塑链、融合强链。推动数字化技术与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深度融合，加大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力度，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

强化重点领域保障，更好支撑国家战略安全。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国有企业作为维护国家战略安全的重要基石，必须把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和能源资源安全作为重大使命责任，推动国有资本进一步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和国计民生的领域集中。要强化重点领域布局，通过市场化方式，强化国有经济在国防军工、能源资源、粮食供应等领域的控制地位，增加医疗卫生、健康养老、防灾减灾、应急保障等民生领域公共服务有效供给。增强重要能源资源托底作用，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推进油气资源进口多元化，提升对运输通道的掌控力。强化重要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维护能源、交通、通信等基础网络安全。

四、着力打造发展方式新、公司治理新、经营机制新、布局结构新的现代新国企
国有企业改革不断深化，形成了推动改革的强大势能，这个“势”弥足珍贵，为持续深化改革提供了坚实基础。我们必须在巩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成效的基础上，乘势而上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国有企业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

围绕优化资源配置深化改革，进一步加大市场化整合重组力度。坚持以企业为主体、市场化为手段，突出主业、聚焦实业，更加注重做强和做专，推进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有序进退、提质增效，从整体上增强服务国家战略的能力。完善主责主业动态管理制度，引导企业做强主业，坚决遏制部分国有企业盲目多元化、“铺摊子”倾向。加快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关键领域整合重组，加大新能源、矿产资源、主干管网、港口码头等领域专业化整合力度，

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

围绕提升活力效率深化改革，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和市场化运营机制。活力和效率是国有企业改革的中心问题。要全面落实“两个一以贯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委（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分层分类动态优化党委（党组）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完善“三重一大”决策机制，配齐建强董事会，加强外部董事队伍建设，提升国有企业公司治理水平。更广更深落实三项制度改革，全面构建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下的新型经营责任制，健全更加精准灵活、规范高效的收入分配机制，激发各级干部员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围绕完善监管服务深化改革，进一步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国有企业改革要先加强监管、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这一条不做好，国有企业其他改革难以取得预期成效。要坚持授权与监管相结合、放活与管好相统一，深化分类改革，推动分类考核与企业功能使命更加精准适应，国资监管与公司治理更好衔接，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更加完善。深化分类考核、分类核算，完善国有企业功能界定与分类指引，优化考核办法，在中央企业实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的考核。健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出资人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巡视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社会监督等各类监督贯通协同机制，强化企业内部监督。完善权责清单管理，动态优化授权事项，构建上下贯通、实时在线的数字化智能化监管体系，提升国资监管的科学性针对性有效性。

五、在深化改革中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国有企业的“根”和“魂”。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在改革中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切实发挥高质量党建的引领保障作用。

完善党领导国有企业的制度机制。党的领导是我国国有企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要坚持和完善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增强国有企业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企业各层级全面落实、一贯到底。坚持和完善党建工作责任制考核，推动党建工作责任制考核、经营业绩考核、领导干部综合评价同步实施、有效联动。完善不同层级和类型基层党组织作用发挥的机制，有针对性地加强对混合所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指导。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国有企业领导人员队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是党在经济领域的

执政骨干，是治国理政复合型人才的重要来源。要按照“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方、兴企有为、清正廉洁”的要求，坚持既从严管理又关心爱护，建立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梯度培养机制，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完善考核评价体系，促进“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建立完善新时代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干事创业的有效机制，推动其当好创新发展的探索者、组织者、引领者。

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从严治党，国有企业没有特殊、没有例外。要切实增强管党治党意识，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坚决整治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和岗位的腐败，持续开展靠企吃企专项整治，加大跨国（境）腐败治理力度，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将切实扛起组织实施全国国有企业改革的重大责任，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完善组织领导机制和工作推进机制，统筹推动各项改革举措落实落地、见行见效，奋力书写新时代新征程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新篇章，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来源：《求是》杂志）

中化国际：国企联合重组样板企业，打造世界一流化工龙头

深化三项机制改革落地，股权激励激发企业活力。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重组而成，于2021年5月8日正式揭牌成立。中国中化业务范围覆盖生命科学、材料科学、石油化工、环境科学、橡胶轮胎、机械装备、城市运营、产业金融等八大领域，是全球规模领先的综合性化工企业。中国中化成立以后，通过建立公司领导督导责任机制、完善企业退出管理机制、完善预算考核和专项激励机制三项措施提质增效，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中化国际是中化集团旗下重要上市公司之一，主营业务包括环氧氯丙烷、烧碱、硝基氯苯等化工基础原料与中间体以及环氧树脂、ABS、芳纶等高性能材料。公司秉持“科学至上”核心价值理念，持续推进创新以及人才激励制度改革。公司在2019年实行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发国有企业活力，业绩屡创新高。截至2022年3月，第一批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244人解除限售授予部分的33%并上市流通，实现了核心员工与公司收益共享、风险共担的目标。

加快新材料项目布局，注重产业链配套赋能。公司近年来聚焦新材料业务，持续

加大研发投入，围绕重点产业链，攻克芳纶、聚苯醚、生物可降解材料等技术壁垒较高的重大研发项目，并形成多项自主技术。与此同时，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环氧树脂一体化产业链，使得公司在成本、规模以及供应链安全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摘自：基础化工行业国企改革专题报告）

万华化学：现代化治理夯实竞争基础，产业纵横双向布局提升发展空间

地方国有龙头企业，通过不断的技术升级和技术改造，实现现有产品的成本和规模优势。公司以聚氨酯产品 MDI 系列产品发展起家，是我国最早开始进行 MDI 产品研究的生产企业，公司 1978 年开始已经第一套 MDI 的装置，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突破，1996 年实现 MDI 自主化突破，开始进入批量生产阶段，后公司持续通过技术改造迅速提升产品产能，叠加公司持续进行工艺升级和装置规模提升，公司现阶段在山东烟台、浙江宁波、福建福清（在建）、匈牙利设有 MDI 生产基地，总产能达到 305 万吨，全球市占率为 35%，已成为全球最大、最有竞争力的 MDI 制造商。公司的现有生产工艺已经提升至第六代，且伴随公司的不断的优化，公司持续借助低成本的技改扩产实现规模效应，大幅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在规模优势之上真正做到成本优势。

丰富产业链实现循环一体化布局，提升设备国产化进程，夯实成本优势。公司在整体园区内构建循环产业发展模式，通过采购煤、盐、苯、LPG 等产业链初级原料，基本实现了产线原料的高度自给，降低原料成本；通过使用国产化设备，提升固定设备的利用效率，实现低成本的产能建造能力，减少成本折旧；同时公司在烟台、宁波进行了综合的园区规划和建设，配套园区公共设施，实现了一体化的布局和平台式管理，利用部分材料的循环利用和统一供能，实现能源和材料的高效利用。

管理团队内部擢升，准确判断未来发展趋势，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和员工跟投机制，提升员工积极性，加速项目落地。公司的管理团队多年来在公司内部从业，对公司的发展有充分的认知，能够根据行业发展准备把握公司的发展方向，从而形成高效决策，助力公司项目快速落地。而同时公司设立员工持股平台，通过烟台中诚投资和宁波市中凯信创业投资两大持股平台合计持有 20.13% 股份，公司员工将跟随上市公司发展获得收益。在此之上，公司 2022 年出台了骨干员工跟投管理办法，针对优质项目，由公司控股，骨干员工可以少量跟投，通过深度绑定项目制，加速推动公司新材料项目的落地，加快从大宗化工企业向精细材料高端供应商进行升级。

采用市场化的考核机制，提升公司的现代化治理水平，以较高的薪酬水平构建人

才团队，进一步适应市场化的竞争模式。公司人均薪酬跟随公司业绩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打破国企以往旱涝保收大锅饭惯例，将薪酬同公司的创收创利进行联动，最大程度上实现利润落地，同时提升员工动力同公司一起成长发展。而万华化学的薪资水平在国有企业中属于较高范围，良好的发展平台，内部顺畅的晋升路径，丰厚的薪酬汇报，市场化的管理机制有利于公司同全市场范围的企业进行竞争，构架自身的人才团队，加强自身的竞争力。

技术领域持续高额投入，在提升产品技术竞争力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追赶国际领先水平，攻克高壁垒产品，提升长期发展空间。公司作为化工规模领先的企业，多年来的一直保持高研发投入，不仅在原有产品的升级改造方面进行优化，同时也进一步攻坚克难进行精细化工板块的扩展，从现有的 MDI 和石化板块向下游延伸至 ADI、TPU、高性能塑料（PMMA/PC/尼龙 12）、可生物降解材料、新能源材料（POE）、维生素/香精香料（柠檬醛及衍生物）等领域，其中 ADI/尼龙 12/POE/柠檬醛等产品技术壁垒和附加值高企，公司依托自主技术不断突破规模化量产技术（其中 POE/柠檬醛工业化装置在建），2022 年公司多个新材料项目投产，包括 4 万吨尼龙 12、48 万吨双酚 A 和特种共聚硅聚碳酸酯等项目。借助强有力的研发积累和投入，以及高等级的研发人员培养，公司能够向行业高技术壁垒的产品进行扩展，不仅在后续仍然构筑强大的技术优势，同时能够实现国企对于产业链完善和供应链安全的战略意义。

不同时期采用不同策略，因时制宜，掌握发展节奏，持续提升长远空间。公司在上市初期仅有 2 万吨 MDI 产能，仅用 5 年时间，抢在巴斯夫和拜耳的国内新建产能投放前，形成了 28 万吨的产能体量，占据了国内市场供给的半壁江山，此后公司把握国内聚氨酯需求释放机遇，加速扩充占领市场同时优化产品成本，现产能提升至 305 万吨，居全球首位，成本为全球最低，构筑了基础的利润空间。现阶段公司在多基地布局聚氨酯、石化业务板块的基础上大力构建新材料业务，提升产品附加值，在单纯走量基础上，实现结构优化和升级。公司目前还有福建基地继续兴建，宁波基地继续扩产，同时规模第四基地布局，通过持续的项目建设和品类丰富提升长远发展空间。

（摘自：基础化工行业国企改革专题报告）

中国化学：激励机制落地，长期研发投入加速高端产品国产化

公司由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中国化学业务覆盖建筑工程、环境治理、工艺工程技

术开发、勘察、设计及服务。面向“十四五”，中国化学集团将纵深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全面按期完成。公司积极推进改革，以三项制度改革为重点，开展全员竞聘、释放高比例股权混改、实施薪酬激励。2022年公司进行股权激励，一方面有利于工程业务降本增效，也利好近两年以来重点发展的新材料实业项目快速达产与落地，保障业绩持续增长。

丁二烯法己二腈工业化壁垒高，公司实现国产化首套项目投产。公司采用自主研发技术建设尼龙新材料项目，2022年7月29日中国化学孙公司天辰齐翔20万吨/年己二腈项目开车成功并产出优级产品，项目转入正常生产，进入优化调整期。同时，己内酰胺项目通过技改产能提升至33万吨/年，创全球单线最大产能。除己内酰胺、己二腈项目外，公司年产5万方硅基气凝胶项目已于2022年2月27日开车成功，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保温类项目，同时公司也将逐步进入新能源电池热片行业。公司PBAT项目一次性开车成功，HPP0项目在建预计2023年9月投产，POE、MCH（甲基环己烷）、环保催化剂、尼龙12、PBAT催化剂、废旧轮胎裂解等研发工业化进展顺利。

（摘自：基础化工行业国企改革专题报告）

昊华科技：科改示范企业标杆，拟收购中化蓝天加强氟化工产业链布局

12家化工领域顶级科研院所合并为平台公司，科改示范企业标杆。昊华科技，原天科股份，大股东为中国昊华化工集团，2018-2019年，集团将内部12家国内顶尖化工科研院所注入上市公司，并成立昊华气体，整合特种气体板块。整合后，公司由原来的技术服务类公司转型为高端化工平台型企业。公司作为“科改示范行动”的标杆，在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期间重点推进落实董事会建设、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混合所有制改革、市场化机制建设、改革专项工程、生产经营组织管理模式改革、“两非”“两资”清理、信息公开全覆盖等改革任务，成为国有科技型企业改革样板和自主创新尖兵。2020年公司完全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核心骨干员工766人共2060.5万股，授予价格为11.44元/股。公司预留200.0万股以12.59元/股授予核心骨干49人。2020-2022年前三季度，公司收入由54.22亿元增长至63.93亿元，归母净利润由6.48亿元增长至7.56亿元，研发费用率维持在7%-8%。

聚焦“3+1”核心产业，产品结构向高端化升级。公司的“3+1”产业是以高端氟材料为主的氟化工产业，以电子特气为主的电子化学品产业，以民用航空配套材料为主的航空化工材料产业，以及提供绿色低碳整体解决方案的碳减排业务。当前公

司的重点项目中，4600 吨电子特气项目已于去年逐步投产，2500 吨 PVDF 预计在今年继续放量，10 万条民用轮胎 预计 24 年投产，2.6 万吨高性能有机氟材料项目预计 24 年底建成，西南院的变压吸附技术收益于下游碳减排需求，订单饱满。

收购中化蓝天，深度布局氟化工产业链。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发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向中化集团和中化资产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化蓝天的股权， 使得中化蓝天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化蓝天拥有的主要生产 基地遍及全国多个省市， 主要业务涵盖含氟锂电材料、氟碳化学品、氟聚合物以 及氟精细化学品等，生产的产品达 百余种，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新能源等领域， 许多品种在国内市场份额领先。通过本 次重组，上市公司将进一步丰富氟化工产 品线，完善产业链布局，提升抗风险能力，形成 一体化产业链平台，深度打造世界一 流氟化工原创技术策源地。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9 月，中化蓝天分别实现营 收 51.9、85.5、80.3 亿元，净利润 2.8、7.2、9.8 亿元。

（摘自：基础化工行业国企改革专题报告）

行业观察

石化联合会副会长傅向升：加快数字化转型 助力石化强国跨越

编者按 10 月 15~17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山东省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2023 年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转型大会”在烟台召开。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副会长傅向升代表石化联合会出席会议并讲话。他首先强调了石化产业贯彻党中央部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性和战略意义；然后又简要回顾了石化行业推进数字化转型取得的成效；最后在分析石化产业数字化转型面临挑战的基础上，对石化产业加快数字化转型、确保工业信息安全等提出了建议。现编辑如下，以便行业同仁在推进行业和企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参阅。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今时代，数字技术、数字经济是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先机，是新一轮国际竞争重点领域，我们一定要抓住先机、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可见，发展数字经济成为世界各国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更是推动我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石化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也是基础配套产业，就当前石化产业结构现状来看主要以传统产业为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不能当成“低端产业”简单退出。根据新时代新征程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石化行业和广大石化企业正在深刻领会并认真贯彻落实，正在通过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动石化产业加快绿色低碳和数字化转型。

1. 数字化水平将成为未来石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数

数字经济具有高创新性、强渗透性、广覆盖性，不仅是新的经济增长点，而且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的支点，可以成为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引擎。石化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石化化工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不仅关系到农业的丰产丰收和高品质，还关系到高端制造业、战略新兴产业以及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强国强军领域的高质量发展，也关系到生态环境的高质量发展和“双碳”战略的贯彻实施。

我国化工产品销售额的世界占比多年来稳居 40%以上，对世界石化产业的话语权和影响力日益增强。但是我们也要看到，我们目前只是石化大国，还不是强国，与美欧日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我们的原始创新、产业布局、规模集中度等都差距明显，“基础产品过剩，高端产品短缺”的结构性矛盾突出，这也都证明石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任务还很艰巨。

要缩小差距、突破瓶颈、实现石化强国的目标，就需要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针对石化产业当前的现状更需要加大数字化转型。这就要求我们深刻领会和把握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在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这也要求石化行业要重视智能工厂、智慧车间和设备的智能化改造，通过数字化转型助推世界一流企业的建设，加快现代石化产业集群的培育，推动石化产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 石化产业数字化转型已取得明显的成效。迈入新世纪，当发现石化化工领域大多数产品规模不断扩大，产能出现过剩的时候，石化化工行业通过结构调整和优化开启了转型升级之路。十八大以后，当我国跃上世界第二石化大国和第一化工大国的时候，我国石化化工行业和广大石化企业以智能化和数字化转型为抓手，开启并加快探索智能工厂建设和数字化转型发展之路。

“十三五”期间，两化融合工作取得新的突破、实现新的跨越，全行业通过两化融合贯标的企业数量超过 1300 家；催生出一大批数字化转型典型应用示范；数字化转型示范效应明显，26 家企业先后入选国家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12 家化工园区入选智慧化工园区试点示范，重点企业先行先试，带动全行业新技术应用，推动行业和企业的管理水平和经营运行水平不断提升。

进入“十四五”以来，工信部相继研究制定并发布《“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指导性和政策性文件，特别是把“数字化转型”列为“五大主要目标”之一，并明确提出：

石化、煤化工等重点领域企业主要生产装置自控率达到 95%以上，建成 30 个左右智能制造示范工厂、50 家左右智慧化工示范园区。这些明确的要求和导向，明确了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转型的目标，加快了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速度。

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中化集团、国家管网等企业，不断探索并加大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加快建设先进适用的数字化智能化平台，推动实现以数据和知识驱动的管理创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智能油气田、智能炼化、智慧管网、智慧销售、智能工程等多领域都取得显著成效。镇海炼化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巨化集团的“三无”工厂，三宁的 5G 全连接工厂，赛轮橡胶轮胎行业的“橡链云”，九江炼化、辽阳石化、万达控股集团、万力轮胎等一批智能工厂的建设和示范，以及石化盈科、浙江中控、安元科技、正元地理等智慧化单位打造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在行业中广泛应用，为推动石化化工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发挥了重要作用、做出了重要贡献。中石化积极探索数字技术在石油石化业务中的融合应用研究，打造智能化应用场景，为企业安全环保管理、生产节能高效发挥关键作用。延长石油数字采油法的应用，实现了业务数据在线化、动态分析智能化、业务协同闭环化，将数字化深度融合采油业务，实现了成本、用工、工作强度“三降低”，效率、效益、管控水平“三提升”；用工总量下降 35%，年节约用工等生产成本 2000 多万元，原油采收率提高 3%-5%，增加营收近千万元，工作效率提高 45%以上。

智慧化工园区的建设也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上海、上虞、东营港、烟台、济宁、南京、大亚湾、董家口等一批智慧化水平和管理水平、产业集群度高的化工园区，都在智慧化建设和数字化转型方面不仅积累了经验、提供了借鉴和标杆，而且通过智能控制、风险识别、实时预警，大幅提升了管理水平和园区的本质安全水平。截至目前共有 32 家化工园区列入试点示范名单，另有 68 家化工园区正在开展智慧化工园区的创建和建设期。

从近年来智能工厂和智慧化工园区建设和运营的实践来看，都在整合信息化资源以及园区内资源配置、能效优化、安全生产管控、环境生态监测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效果，特别是实现了重大风险源监控、园区封闭管理、可视化操作、现场人员行为识别、应急处置、有毒有害气体泄漏、特殊作业和危化品运输车辆的实时监控与预警，工厂与园区的本质安全水平都大幅提升，数字化转型正在成为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和推动力。

3. 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转型挑战依然严峻。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转型取得的成绩是显著的，但也存在着差距、面临着挑战。

一是数量上差距巨大。石化化工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超过3万家，若加上中小企业数量更多，入选智能工厂试点示范的企业数量占比可谓“微量”。以智慧化工园区为例，最新统计全国化工园区约650家，正式列入智慧化工园区名录的只有32家、占比只有4.9%；处于建设期的68家、占比也只有10.5%，因此说数量的差距巨大。

二是质量上参差不齐。就企业的规模来说有中石油、中石化超3万亿元的大型企业集团，也有中海油、恒力、浙石化、万华化学等几千亿元的企业集团，还有一大批几百亿、几十亿和几千万元的企业群体。就企业的产业结构来看有炼化一体化企业、基础化学品企业以及众多化工新材料、精细化学品的企业。就企业的布局来看由东部沿海、内陆沿江以及西部、西北、东北等区域的石化化工基地和企业。

企业的差别、产品结构的特点、区域的不同都对数字化转型有着千差万别的要求，这就造成了智慧化建设的方案千差万别、质量和水平参差不齐。

还是以智慧化工园区为例，为了体现示范性，我们选取试点示范的有千亿元以上的大园区和百亿元以下的小园区、东部沿海和中西部内陆的园区、大型石化基地和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等专业化园区，其代表性和示范与标杆作用是很强的，但建设的内容、水平以及监测预警、信息资源整合、数据共享等也都参差不齐。

三是工业信息安全问题日益突出。随着信息技术，尤其是工业互联网的不断发展延伸，网络化、数字化的普及，导致数据和控制系统可通过有线、无线等多种通道与外界相联系，工业信息安全以及如何做好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生产控制系统的安全是数字时代面临的严峻挑战。因为数据已成为数字时代基础型战略性资源和关键性要素。如何做到数据的存储安全、传输安全和数据的使用安全？如何做到网络系统的硬件、软件及其系统中的数据得到保护，不因偶然或恶意的原因而遭到破坏、更改、泄露？这都是当前数字时代面临的尖锐挑战。

几年前沙特的一家炼油厂因受黑客攻击而紧急关闭等事件，都暴露出数字时代的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和工业控制系统安全不容忽视。在加强法律法规和监管保障数据安全的同时，更要加大技术研发和创新以保障数据不泄露、不被破坏、不失控和不丢失。另外，工业控制系统软件、工艺设计软件等水平都有待提升，数字化转型人才缺乏等问题也不容忽视。

4. 立主安全，加大创新，加快数字化转型。当前数字化、智慧化发展迅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数字技术正在成为第四次技术革命的重要驱动力；新时代新征程又对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出新的要求；新形势新挑战新战略也对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转型提出了新要求。下一步我们要重点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第一、贯彻中央部署落实规划目标，加快数字化转型。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构建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绿色环保等一批新的增长引擎。

《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及2035年远景目标》将数字化转型与创新驱动、绿色低碳和人才强企并列为“四大发展战略”之一，并明确提出：推动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石化化工生产的深度融合，打造企业数据集中共享平台、数字化和智能制造服务平台，引导企业实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运营效率。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和标准体系建设，打造一批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制造的示范企业。到2025年，全行业智能制造协同发展体系基本建立，重点企业初步实现数字化转型，突破10-15项智能制造重大关键技术，制(修)定20项以上智能制造标准，形成100个智能工厂试点示范，30%以上的省级及以上化工园区开展智慧化工园区创建工作。

《化工园区“十四五”发展指南及2035中长期发展展望》将“智慧化工程”列为“五项重点工程”之一，并提出：通过组织实施“智慧化工程”，加快园区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互通、开放共享，建设“可共享”“可追溯”的智慧监管系统，实现危险化学品全生命周期监管，打造响应快速、决策高效的应急救援体系，切实提高园区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到2025年，新建50家智慧化工园区试点示范单位，重点石化基地和化工园区实现重大安全风险可控、重大危险源和风险点可监测、可预警、可防控。

第二、落实好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工信部等六部委印发的《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将“数字化转型”列为“五项主要目标”之一，并在“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部分对加快新技术新模式协同创新应用，打造特色平台和推进示范引领，强化工业互联网赋能提出明确要求。主要是加快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石化化工行业融合，不断增强化工过程数据获取能力，丰富企业生产管理、工艺控制、产品流向等方面的数据，畅联生产运行信息数据“孤岛”，构建生产经营、市场和供应链等分析模型，强化全过程一体化管控，推进数字孪生创新应用，加快数字化转型。发布石化化工行业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编制智能工厂、智慧园区等标准，针对行业特点，建设并遴选一批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智慧园区标杆。组建石化、化工行业智能制造产业联盟，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提升化工工艺数字化模拟仿真、大型机组远程诊断运维等服务能力。

第三、加大技术创新，确保数据安全。《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智能制造转型规划(2021-2025)》，针对石化领域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和智能制造核心技术缺失和创新不足的问题，在“重点任务”部分对重点业务领域数字化智能化提升工程、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方向、加快行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制造核心技术攻关以及促进中小企业数字化升级、培育行业智能制造生态体系和实施工业信息安全保障工程等都提出了明确要求。特别是在经营决策支持技术、生产运行优化技术以及行业 5G 专网融合技术、行业物联感知技术、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设备自愈调控技术、信息物理系统应用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我们一定要深刻领会并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的战略部署。在不断创新和统筹发展与安全中，加快石化化工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助推石化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为实现石化强国目标和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来源：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历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统计数据分析

近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官网发布《2022 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2022 年，全国共有约 2.8 万家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参与了统计，全国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营业收入总计 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增速较上年下降 9.8 个百分点，净利润 2794.3 亿元，同比增加 12.8%。其中：

工程勘察收入 1078 亿元，同比下降 2.3%；

工程设计收入约 5629 亿元，同比下降 2%；

工程总承包收入 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1%。12.6%，增速下降 8.5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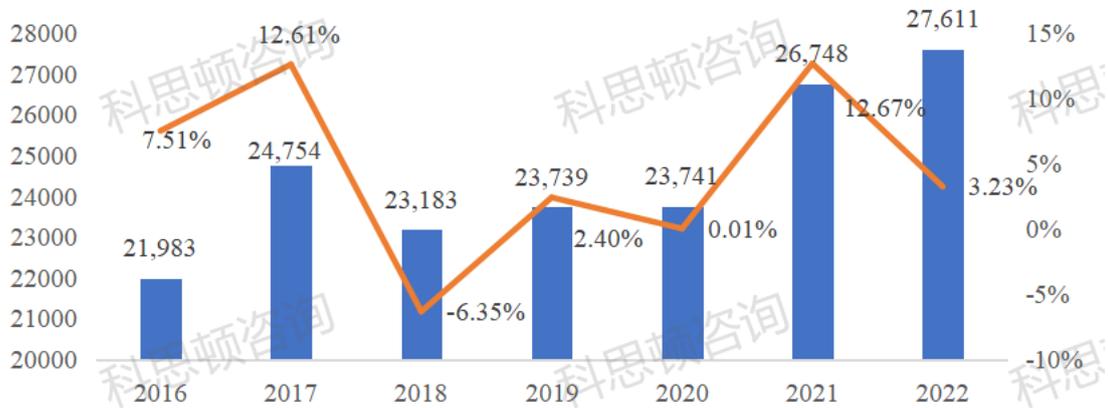
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收入 1015 亿元，同比增长 5.2%，增速下降 14.6 个百分点。

下面从企业总体情况、从业人员情况、业务情况、财务情况、科技活动情况五个方面对 2022 年全国具有资质的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基本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企业总体情况

2016 年以来，参与统计的工程勘察设计企业数量总体呈现波动上升趋势，2017 年后小幅下降，2018 年企业数量减少 6.4%，2019 年企稳回升，2022 年企业数量增加到 2.8 万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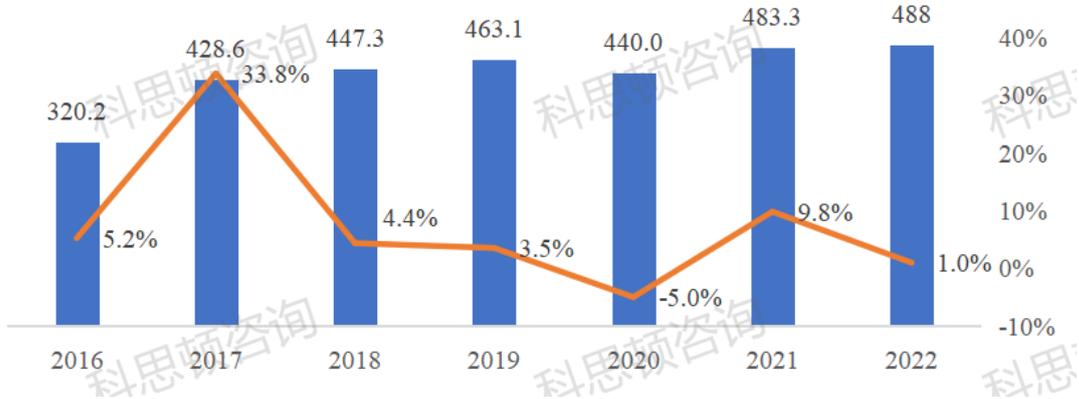
2016-2022年企业数量变化情况



从业人员情况：人员数量达历史新高

自进入“十三五”以来，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从业人员数量整体呈现波动增长态势，2017 年增幅最大，随后维持小幅增长趋势，到 2020 年从业人员数量同比下降 5%，这也反映了行业人员流失加剧的现状。2021 年从业人员增长 9.8% 至 483.3 万人，2022

2016-2022年从业人员数量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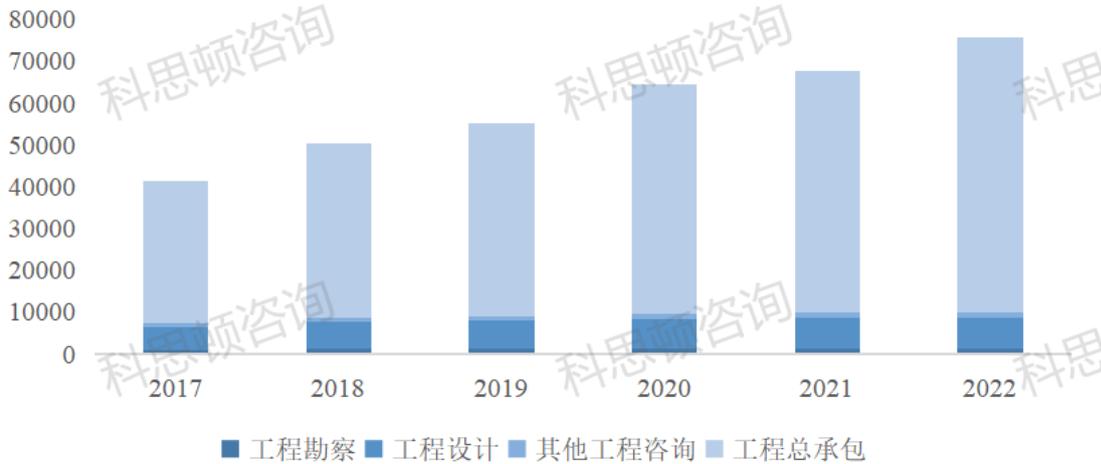


年从业人员小幅增长 1% 至 488 万人。

业务情况：新签合同额增长提速

2022 年，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咨询等四项业务新签合同额合计 7.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7%，增速提高 6.7 个百分点；四项业务 2017 - 2022 年新签合同额年均复合增长 12.8%。

近5年新签合同额变化情况（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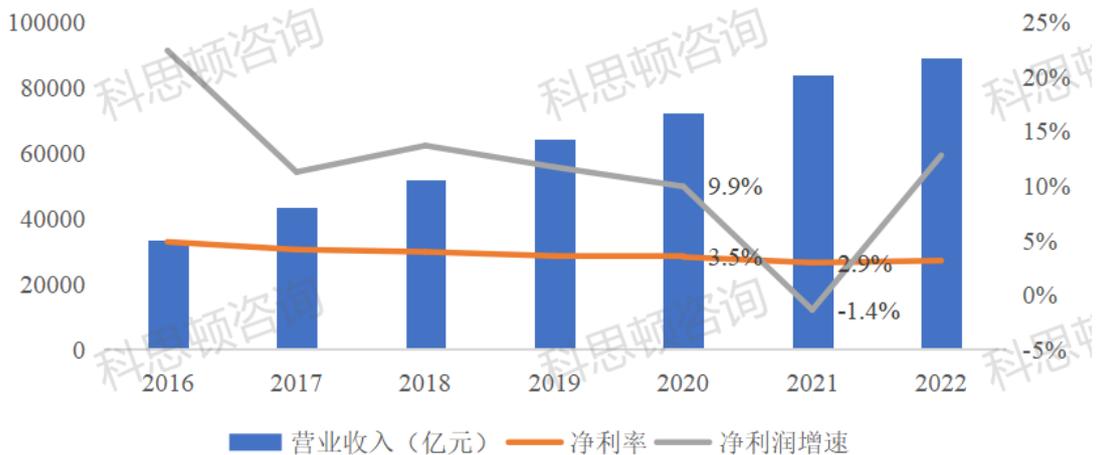


财务情况：净利润增速放缓，利润率走低

勘察设计行业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 20.3%，“十三五”期间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 21.4%。不过，行业净利润增速并没有提升。行业利润率从 2011 年的 6.5% 下降至 2020 年的 3.5%。2021 年净利率进一步降至 2.9%，2022 年回升至 3.1%。

2016 年以来，净利润总体呈增长趋势，2021 年净利润首次出现下降，同比降低 1.4%，主要是受经济环境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 年净利润以 12.8% 的增长速度重回增长通道，实现 2794 亿元的成绩。

2016-2022年全行业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变化情况



业务结构：工程总承包收入占比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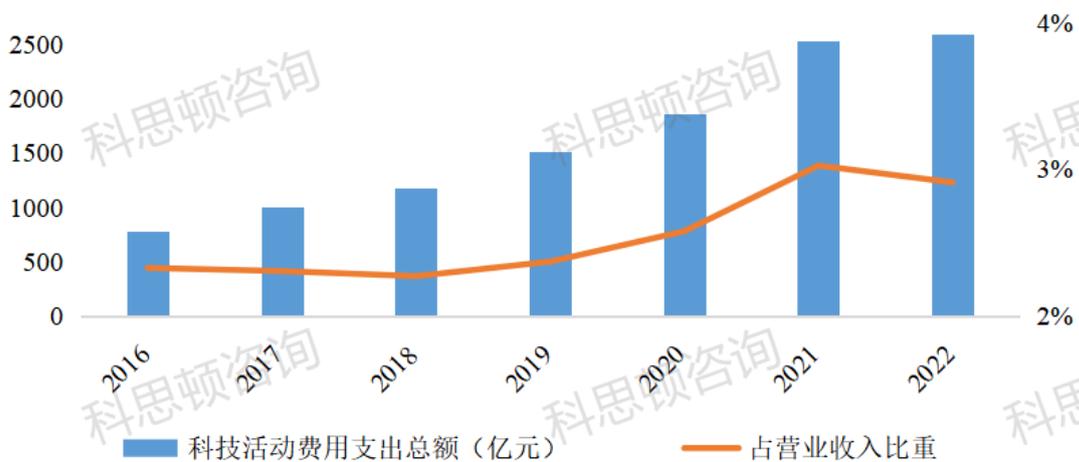
工程总承包收入占比波动上升。从 2016 - 2022 年勘察设计行业业务结构变化来看，设计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由 2016 年 10.8% 逐年降至 2022 年的 6.3%；工程总承包

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由 2016 年 32.4% 升至 2019 年 52.4% 成为第一主营业务，但 2020 年又降至 45.6%，甚至低于 2017 年占比，2021 年起回升，2022 年回升至 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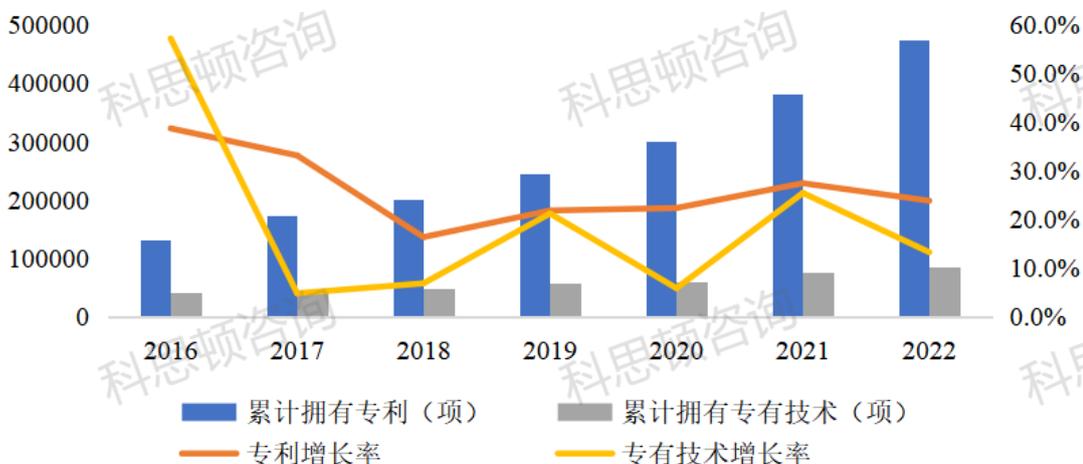
丰硕

2016 年以来，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科技活动费用支出逐年增加，2022 年达到了 2594.2 亿元，同比增加 2.1%，增速比上年下降了 34 个百分点。2016 - 2022 年年均复合增长 22.3%。“十三五”期间科技活动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维持在 2.3% - 2.6%，2021 年该指标增至 3%，2022 年降至 2.9%。



累计专利数量和累计专有技术逐年攀升，知识产权积累丰厚。截至 2022 年，勘察设计行业累计专利数量和专有技术分别为 47.3 万项和 8.6 万项，分别为 2016 年相应两项指标的 3.6 倍和 2 倍。

2016-2022年累计拥有专利和专有技术情况



(来源：中国勘察设计杂志)

会员之声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蓝星东大 24 万吨聚醚多元醇项目落地泉州

近日，沈阳化工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蓝星东大在泉州投资新建 24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项目获得股东审议通过，标志着这一项目正式启动。

蓝星东大作为聚醚多元醇领军企业，其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内饰、高铁座椅、轨道伸缩缝、纺丝油剂、UV 光固化、电子粘合剂等高端领域。泉州项目是蓝星东大进军华南市场、进一步布局海外市场的重要战略举措，预计 2025 年建成投产。

该项目技术成熟可靠，选址泉州石化规划区域内，将依托泉州石化的环氧丙烷、环氧乙烷、苯乙烯和主要公用资源服务，实现上下游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同时有效降低运输成本。项目建成后将提高蓝星东大产品在华东、华南地区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巩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埃肯有机硅高端电子胶新产线投产

近日，埃肯有机硅上海工厂有机硅高端电子胶生产线成功投入生产，运行状况良好。该生产线主要生产高端导热系列产品。

有机硅电子胶作为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电池包、充电桩和电子设备制造领域的材料，可保障电子元件在多种使用场景下的长效稳定运行。新产线投产后，埃肯有机硅每年可增加约 1500 吨产能，进一步丰富电子胶产品组合，满足下游行业对高端电子胶的需求。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寰球北京公司成功中标唐山 LNG 项目接收站二、三阶段 EPC 总承包项目

近日，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寰球）北京公司收到来自招标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宣布公司成功中标“唐山 LNG 项目接收站二阶段、三阶段 EPC 总承包合同”。工程内容包括设计、采购、施工等。

在本项目投标和澄清的过程中，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积极响应业主需求。报价团队团结协作，真诚奉献，展现出坚决为业主服务好的决心。团队成员们逐项研读标书中的每一条采分点，认真完善和优化投标文件中的每一项内容，从设计、采购、施工等各个层面去探索压实成本方案，科学求证可行性，在技术和商务上均展现出公司优势和竞争力。最终，公司以高度完善而严谨的报价文件，在激烈的竞争中获得 EPC 总承包合同。

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 30 万吨/年聚苯乙烯装置开工建设

近日，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 30 万吨/年聚苯乙烯装置正式开工。该装置由寰球广东公司设计和承建。

该装置采用寰球广东公司自主开发的第二代聚苯乙烯专有技术，主要包括配料、聚合、脱挥、真空、造粒和热油等工艺单元以及公用工程等辅助设施。装置共 3 条生产线，分别为 1 条通用级聚苯乙烯（GPPS）产品生产线和 2 条抗冲级聚苯乙烯（HIPS）产品生产线，单线产能为 10 万吨/年，产品线可相互切换生产，年操作时数为 8000 小时，操作弹性为 60~110%。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成达公司总承包的宜宾伟能年产 2.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顺利完工

近日，由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成达公司）总承包的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2.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建设完成并顺利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具备投料试车条件。

该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正式启动设计，2022 年 12 月 3 日现场土建开工，历时 12 个月建成并顺利通过工程竣工验收。这是成达公司继 2022 年完成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后又一建设成功的优质锂盐项目。

项目位于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工业园区，是当地招商引资重点项目。项目以锂辉石为原料，采用锂辉石硫酸法冶炼工艺和硫酸锂苛化冷却结晶法工艺生产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该项目生产能耗低，零生产废水排放、废渣综合利用、资源回收率高，综合技术水平处于世界领先地位。项目的建成投用，对我国锂行业产业升级、持续增强

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该项目工期紧，任务重，各专业深度交叉，管理协调难度极大。成达公司精心组织、周密策划，组建高能项目团队，克疫情、战高温、抓安全、保质量、推进度，最终实现工程目标。

项目的顺利完工，充分展现了成达公司深厚的专业技术实力和丰富的EPC总承包管理经验，体现了设计服务优质、安全管控全面、质量把控精准的工程管理理念。项目的成功对于成达公司锂盐技术的积累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成达公司未来在锂电新能源领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蓝山屯河三期 BDO 项目、二期 PTMEG 项目顺利中交

近日，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成达公司）总承包的新疆蓝山屯河能源有限公司三期 10.4 万吨 BDO 项目、二期 4.6 万吨 PTMEG 项目顺利中交。

该项目是蓝山屯河坚决贯彻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稳疆兴疆”重大战略部署，以重大项目开工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大举措。项目建成将助力蓝山屯河成长成为国内领先的化工新材料企业，对蓝山屯河补链、强链、延链，促进产业链稳定发展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成达公司本着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与业主密切配合，在各参建单位的支持下，顺利完成各阶段目标任务。项目的中交，预示着又一个高质量、高水平的 BDO 及 PTMEG 工厂将顺利投产。接下来，成达公司与蓝山屯河的合作将开启一个新的十年。双方将持续精诚合作，携手共赢，努力将蓝山屯河奇台 BDO 产业基地打造成为新材料行业的北疆明珠，成为助力双方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引擎！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华科技山西亚鑫焦炉气减碳新材料暨高端电子新材料项目开工

近日，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华科技）山西亚鑫焦炉气减碳新材料暨高端电子新材料项目开工。东华科技采用 EPCM 模式服务，承担项目设计采购与施工管理工作。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太原市清徐县精细化工园内，拟通过东华科技已承建完工的山西亚鑫精细化工及新材料循环项目生产的转化气为原料，生产 6.12 万吨/年液氨，10 万吨/年电子级 DMC，其中液氨采用 15Mpa 低压氨合成技术，DMC 采用 CO 氧化偶联法。在国家“双碳”目标指引下，项目将围绕园区资源、能源循环利用的全产业链方向，持续向高附加值精细化工新材料电子级 DMC、DEC、EMC 等产品延伸，丰富自身产业链，推动甲醇下游产业发展。

东华科技总承包的华塑股份 PBAT 项目设备第一吊顺利完成

近日，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华科技）总承包的华塑股份产品结构调整一体化项目年产 12 万吨生物可降解新材料首台设备炔化反应器顺利吊装就位，标志着项目进入安装施工高峰期。

炔化反应器高度为 10.685 米，最大直径为 4.58 米，设备自重约 57.4 吨。此次吊装采用 150 吨履带吊主吊，75 吨汽车吊溜尾。为确保设备吊装“一步到位”，项目部提前策划，协同化建单位根据设备到场计划，梳理工作清单、制定施工任务、落实责任到人，克服了场地狭窄、设备超限、连续阴雨等诸多不利因素，最终整个设备吊装过程平稳有序、一气呵成。

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

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解读《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六力”并举保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应急管理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等 7 部委联合发布《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实施期限为 2023-2024 年。《工作方案》确定了稳增长的主要目标，提出了扩大有效投资、丰富优质供给、稳定外资外贸、强化要素供给、激发企业活力等五项主要工作举措，并有配套保障措施。总体看，《工作方案》可以概括为“六力”并举保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其中三种“拉动力”，即扩大有效投资、丰富优质供给、稳定外资外贸；两种“推动力”，即强化要素供给、激发企业活力；一种“保障力”，即保障措施。《工作方案》的发布实施将为推动石化化工行业平稳运行、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为国民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第一种拉动力：扩大有效投资

扩大高质量、有效的石化、煤化工等重大项目投资，既有利于扩大当前需求、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又有利于优化供给结构、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是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的首要手段。推动“降油增化”、提高原料保障度，丰富产品链、延伸化工新材料和高端化学品，成为提高石化行业效益和持续发展能力的重要保障。大型现代煤化工项目亟需加快向高端化、低碳化、多元化转型，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提出将高标准、严要求筛选一批优质项目，作为石化项目的补充。

《工作方案》提出，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推动 5 个以上在建重大石化项目 2024 年底前建成投产，推进开工一批“降油增化”项目，加强现代煤化工项目规划布局引

导；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实施重点行业能效、污染物排放限额标准，鼓励升级改造，动态更新石化化工行业鼓励推广应用的技术和产品目录；推进集约集聚发展，开展化工园区认定管理“回头看”，指导推进化工园区规范化建设，支持石化化工领域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提升发展质量水平，打造化工新材料、非粮生物基材料等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二、第二种拉动力：丰富优质供给

石化化工行业是推进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点行业，产业发展质量不断提高，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产业层次不断提升，成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领域。我国是全球化工产品最大的生产国和消费国。当前石化化工行业正处于提质增效、解决结构性矛盾的关键时期，新能源材料、生物基材料、电子信息材料等部分产品与国外存在差距，难以满足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轨道交通、节能环保、大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对化工材料的需求，提高产品质量、丰富供给品种、提升品牌影响力是行业培育发展新动能的着力点。

《工作方案》提出，开展行业“三品”行动，坚持应用需求牵引和技术创新驱动并重，支持石化化工生产企业为纺织、电子信息、机械装备等领域用户提供定制化、功能化、专用化的产品和综合服务；实施产业链强基行动，深入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支持专用化学品、化工新材料及关键单体原料产业化，加快新技术产业化进程。

三、第三种拉动力：稳定外资外贸

石化化工行业在稳外资外贸占有重要位置，坚持高质量“走出去”、高水平“引进来”，是增强发展韧性，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2022年我国石化化工行业进出口总额创历史新高，占全国进出口总额的16.6%，其中，进口产品主要是原油、天然气、有机化学品、合成材料等，出口产品主要是无机材料、化纤原料、橡胶制品等。目前，我国有多个在建外资石化项目，包括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项目、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项目、中海壳牌惠州三期乙烯项目、沙比克古雷项目等。

《工作方案》提出，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持续落实好稳外贸政策措施，积极参与国际公约谈判，提升化工产品出口附加值和品牌影响力，引导出口企业提升海外仓储能力和交付水平；加强国际产能合作，稳妥推进轮胎、化肥等产业开展国际产能合作，鼓励有条件地区建设面向周边国家市场的特色化工园区，鼓励外资企业发挥原料、技术、市场优势，加大在华石化、化工新材料、精细化学品、绿色低碳等领域投资。

四、第一种推动力：强化要素供给

强化生产要素供给是保障生产平稳运行的关键。化肥是重要的农资产品，是“粮

食的粮食”，做好化肥生产保供对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大局具有重要意义。目前，我国原油对外依存度长期保持在 70%以上，天然气对外依存度超过 40%，硼、钾等矿产资源也主要依靠进口。新建石化化工项目不仅需落实能耗控制指标，多数省份还有煤炭消费总量的单独控制指标，即使原料用煤不作为能耗控制，仍然被煤炭总量控制。化肥骨干企业在旺季也会遇到天然气、煤炭等供应紧张、价格上涨等问题，影响稳定生产。

《工作方案》提出，提高关键要素保障水平，积极拓展石化原料供给渠道，构建基础稳固、多元稳定的供给体系，细化落实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控制政策；做好化肥生产保供，实施重点化肥生产企业最低生产计划管理，保障“春耕”等关键节点用肥。

五、第二种推动力：激发企业活力

石化化工企业是经济活动的重要主体，发挥大型骨干企业、中小型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才能促进石化化工行业总体增长。2022 年，我国石化化工行业（不含油气开采）规模以上企业约 2.6 万家，扭转了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连续 5 年减少的局面。骨干企业以生产大宗、通用型石化产品为主，在化工新材料、专用化学品领域领军作用不突出，产业链协同带动能力有限，综合竞争力逊于国际跨国公司。中小型企业机制灵活，对市场反应敏锐，但资金实力弱、研发能力差，可持续创新发展能力不足。

《工作方案》提出，发挥骨干企业主力军作用，支持骨干企业当好“链主”，切实发挥对产业链的领航支撑和示范带动作用，加快跨区域、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加快培育一批世界一流综合性化工企业、一体化能源企业；发挥中小企业补链稳链强链作用，集聚中小企业特长和创新资源，充分发挥好中小企业产业创新、补链稳链强链的作用。

六、保障力：保障措施

《工作方案》提出 4 方面保障措施。一是加强政策统筹。要求各地区要结合本地区实际，充分发挥工业稳增长协调机制作用，加强相关部门工作协同，推动政策精准发力。二是强化预期管理。开展运行监测调度，跟踪监测重点产品情况，发布行业景气指数、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指数、产能预警报告等。三是完善财政政策。充分利用现有渠道，加大对攻关以及产业化应用示范的支持力度，综合运用各类金融工具，支持石化化工行业加快转型。四是强化保障服务。建立完善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交易体系，为优质新建项目落地创造条件，加快化工新材料、电子化学品等高端石化化工产品项目以及中试项目审批进程。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封闭化管理规划建设方案》顺利通过专家评审会

近日，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封闭管理指挥部在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组织召开了《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封闭化管理规划建设方案》专家评审会。来自行业内的专家和徐圩新区的相关部门领导参加了会议。会议听取了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对《建设方案》编制内容的汇报，经认真研讨和评议，一致认为《建设方案》符合国家和江苏省相关政策及标准规范要求，内容丰富详实，规划方案合理可行，具有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同意通过评审。

近年来国家和江苏省发布了《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试行）》、《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十有两禁”释义》、《化工园区封闭化建设技术规范》（DB32/T 4471-2023）等一系列的政策及标准规范来推进和指导化工园区的封闭化管理。为严格落实政策标准等有关工作要求，针对现状封闭化管理存在的问题，连云港石化基地委托我院修编《建设方案》。我院结合基地的总体规划和产业布局、危化品运输、安全风险类型等现状情况，制定了分级分类封闭化管控措施，优化了围网卡口等基础设施配套方案，规范了出入基地的人流和车流行驶路径，提升了管理系统的智慧化功能，完善了运维保障措施。《建设方案》能有效指导基地管控安全风险，提高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能力。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投运公司尼日尔阿贾德姆二期项目 KOULELE CPF 投油成功

近日，尼日尔阿贾德姆油田二期项目 KOULELE CPF 投油成功，投运公司承接的尼日尔阿贾德姆二期一体化项目按计划实现关键业绩指标。

作为“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延伸，尼日尔阿贾德姆二期项目自成立之日起即成为中非油气合作的亮点项目，是中国石油非洲油气合作区重要能源接替。在该项目中，投运公司主要负责大港段和 CPECC 段试运投产支持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投运公司尼日尔项目投产人员克服环境艰苦、工期紧张等诸多难题，积极协调组织试运投产支持人员赶赴现场，按照项目的总体实施计划开展各项工作，顺利完成了 KOULELE CPF 气系统和油系统的投产技术支持工作。

青岛市胶州湾海底天然气管线大沽河定向钻穿越回拖成功

近日，大港油建公司承建的青岛市胶州湾海底天然气管线工程，历经 95 小时完成大沽河定向钻穿越回拖成功，并刷新国内直径 1016 毫米城市燃气管线水平定向钻穿越长度纪录。至此，项目全线 34 处穿越工程全部完工。

大沽河定向钻穿越水平长度 2482 米，管道实长 2484.6 米，为大型穿跨越工程。

为保证本处定向钻施工顺利进行，项目部邀请行业内专家长期驻守施工现场进行指导，多次召集国内及管道局专家进行方案审批、论证，先后制定采用对穿工艺、桶式洗孔器洗孔、钻杆配重降浮、推管机辅助回拖、优化泥浆配比、增加泥浆排量等一系列保障措施，为项目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项目部安排各级管理人员 24 小时进行现场监督，调集国内领先的施工设备进驻现场，并在现场储备备用资源，先后使用 800T、1100T、1360T 定向钻钻机进行累计十一级扩孔作业。由于穿越管道预制场地有限，回拖管道分三段进行预制，回拖过程中必须两次停机进行管道连头焊接，无形之中加大了回拖难度。针对此情况，项目部精心组织、周密安排，提前开展连头作业准备工作，将停机时间压缩至最短，将回拖风险降至最低。在参建各方的全力配合下，大沽河定向钻穿越圆满完成回拖。

目前，工程进入收尾阶段，项目部将压实任务、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项目高质量按期投产，全力打造大港油建公司海陆一体化优势品牌，为后续市场开发奠定坚实基础。

青岛市胶州湾海底天然气管线工程是青岛市重要的能源基础配套工程，列入 2022 年青岛市办实事、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作为全国首个“绿色城市”试点城市，本项目的贯通投产将助力青岛市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双碳目标，完成新旧动能转换、能源结构调整，为青岛市城市建设发展提供强劲“能源引擎”。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承建的新疆其亚高纯晶硅项目顺利交付

近日，随着精馏装置开始投料，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承建的新疆其亚硅业有限公司一期 10 万吨/年高纯晶硅项目最后一个装置完成中交。至此，公司承建的该项目三大主装置全部完工，交付业主运营。

其亚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吉木萨尔县五彩湾工业园区，占地约 5000 亩，主要生产金属硅、多晶硅等光伏新材料产品，是践行国家“双碳”战略，依托新疆准东地区丰富的能源资源，打造的“煤电硅一体化”循环经济新材料产业重点项目。新疆分公司承担了项目核心的精馏装置区、废气处理车间、球罐区建筑安装、工艺管道和防腐保温工程施工任务。

自 2022 年 8 月开工以来，分公司其亚项目经理部全体参战员工按照“开工即决战、起步即冲刺”的要求，以“建设一流工程、实施一流管理、培育一流队伍、创造一流业绩”为奋斗目标，超前谋划，制定详细施工计划，紧扣节点目标，克服多种不利因素影响，抢抓有利时机，积极创造条件，全方位、多要素、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

连续奋战 14 个月，顺利完成各项节点目标。项目建设过程中，凭借优质的服务、规范的管理、强大的技术实力、卓越的工程实体质量以及在多晶硅领域丰富的施工经验，分公司和项目部多次受到业主、监理表扬，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市场口碑，为公司持续巩固拓展新疆及西北地区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承建的福化鲁华碳五项目和中沙古雷乙烯项目传佳音

近日，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承建的福建福化鲁华新材料有限公司碳五碳九分离和下游新材料项目碳五分离装置一次开车成功，产品质量达到优等品，碳五分离生产线全面打通；中沙石化有限公司 150 万吨/年乙烯及下游深加工联合体项目前期土建工程实现中交。

华南分公司承建的福建福化鲁华项目为福建省重点项目，是当今全球产业链最长、产品种类最丰富的碳五碳九深加工项目，其产品广泛应用于胶粘剂、橡胶助剂、橡胶制品、油墨、涂料等下游，以及卫生用品、医药材料、包装材料、汽车饰材等终端应用领域，对于福建石化产业将起到强链补链的重要作用。华南分公司承担了该项目 DCPD 树脂加氢、碳五树脂、碳九树脂、碳五分离、碳九加氢、造粒厂房、汽车装卸站、压力罐区、常压罐区等 10 个装置区施工任务。中沙古雷乙烯项目是福建省迄今为止一次性投资最大的中外合资项目，由沙特阿拉伯基础工业公司(SABIC)、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漳州九龙江集团合资建设一套世界级规模 150 万吨/年乙烯装置，以及下游深加工联合体装置等。项目是“一带一路”倡议与沙特“2030 愿景”对接的重要成果，对于进一步巩固深化中沙友好合作具有重要意义。华南分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场地平整、土方外运、护坡及挡土墙、临时道路、观景台等土建工程，是该项目的重要单元。

自承建两个项目以来，华南分公司全体参战员工按照“开工即决战、起步即冲刺”的要求，以建设一流工程、实施一流管理、培育一流队伍、创造一流业绩为奋斗目标，克服疫情反复、雨季连续和高温酷暑考验，发挥属地、管理、技术和资源优势，积极创造条件，抢抓项目建设“黄金期”，精心组织、科学管理、主动作为，全力推进项目建设，积极与业主、监理等单位沟通协调，安全优质高效完成各重大节点目标，为后续施工创造了有利条件。凭借优质的服务、规范的管理和卓越的工程实体质量，分公司多次获得业主表扬，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市场口碑，为持续巩固拓展福建及华南地区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中化六建惠州宇新新材项目最重设备安装就位

近日，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化六建）承建的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 1, 4-丁二醇项目安装工程最重设备 DMM 塔安装就位。

该项目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采用正丁烷/顺酐酯化加氢法生产的丁二醇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化工、医药、食品等领域，建成后将惠州石化产业的经济的发展起到带动和促进作用。中化六建承建项目装置安装工作。

此次吊装的 DMM 塔高 48.3 米、设备总重为 215 吨。受 9 月降雨频繁和场地狭小等影响，设备附件的安装、保温工作难度增加。中化六建克服设备重、高度高等困难，采用 650 吨履带吊主吊、200 吨履带吊尾吊完成此次吊装作业，为节后施工创造了有利条件。

中化六建山东裕龙岛项目两台设备吊装就位

近日，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化六建）北京分公司承建的山东裕龙岛项目三标段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装置脱气仓、蒸汽列管式干燥器吊装就位。

该项目是国家“十四五”期间的重点建设项目，也是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产业结构调整的大型石化项目，位于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裕龙岛石化产业园内，规划为 40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一期建设包含 2000 万吨/年炼油、300 万吨/年混合芳烃、300 万吨/年乙烯炼化一体化工程。

此次吊装的脱气仓净重约 108 吨、长 31.4 米，干燥器整体重约 200 吨，其核心配件干燥器滚筒重 125 吨、长 27.92 米。因脱气仓就位高度达 63.5 米而干燥器滚筒长、作业空间受限，吊装针对设备特点制定了相应措施，有效解决了卡杆、应力集中等难题，最终以 450 吨履带吊作为主吊、400 吨汽车吊溜尾的吊装方式完成此次作业。